浅论嘉庆十二年河东盐务商运的恢复

方 裕 谨

河东盐区，是清代十三大盐区之一①。何谓河东盐区，因其主要产盐地在山西解州的解池，是秦汉时河东郡故地②。解池自古以来是重要盐产地。到了清代，解池盐仍供山西，陕西、河南三省一百多州县人民食用③。清政府按盐引征收盐课，是清政府一大税源④。清政府为保证财政收入及三省人民食盐，对河东盐政是相当重视的。随着经济形势的变化，这里的产运销及征榷等制度，也随之而变。其中嘉庆十二年商运的恢复，是一次承上启下的变化。本文拟就这一问题作些探讨。以求教于诸位学者。

一、嘉庆十一年前河东盐政概况

乾隆五十六年前，河东盐区实行商专卖制，到了乾隆五十七年，实行摊课归丁之制。即从此废除运商，停用盐引，私盐驰禁，任民贩运，并将原河东盐行盐州县的地丁税若干，按税率征收盐税若干，盐税与引数无干。

课归地丁之制，虽有可取之处，在行使之初也解决了一些问题，但它使得民间纳无盐之课，豪商卖无课之盐，是这一制度要害所在。嘉庆初年，甘肃也要仿照河东行课归地丁制，龚景翰指出的四大弊端是切中要害的。这些弊端是：其一，出课之民不都是贩盐之人，有贩盐实力者多不置买田产，这样就不需按地丁纳课，贩盐之利尽归已有。其二，盐业不由官员经理，游手无赖，趋利而为，积久生奸，必酿事端；其三，若遇水旱灾，正项钱粮可以奏明蠲免，盐课是不可蠲免的，此时仍要取之于民，盐课从何而出。其四，行盐有一定州县，在招商办运时可以随时变通，一归于地丁，即永成定额，造成多寡不一⑤。除此四项弊端外，还影响长芦、两淮盐的销售，直接影响到清政府的财政收入。按课归地丁的规定，河东盐只准在原来引地销售，若一越池盐之界，即为私盐。但此时未定额行之数，又无盐掣之官，贩盐又无需完课，成本甚轻，贩盐者获利甚厚，故从事贩运河东池盐者越来越多，以致漫延他省。两淮盐政佶山指出，“河南洛阳等三十二州县向食池盐，而邻近开封、归德等府为长芦盐引地。其汝宁府及上蔡等县，例行淮北官引，而湖北襄阳、安陆等府，向为淮纲畅销口岸。这些地方民间贪贱食私，池盐大量涌入，实与两淮盐课有误”⑥。晋盐侵扰芦盐、淮纲引地另一原因，正如嘉庆所指出，“朕闻山西地方多食阿拉善蒙古盐，本省池盐不能行销，以致侵越他省，并有将蒙古盐斤贩至豫楚私销者。各该处民人贪食贱盐，官盐行销益少，甚于引课有碍。这些问题原拟用清其晋盐私盐之源及划定吉兰泰盐行销累线办法来解决。但以晋盐、吉盐定限给票与官引无疑，若层层验票恐官役又从中勒索，吉盐既准水运也无法限制。这些问题得不到解决，严重影响清政府财政收入河东盐政面临着再次变革。

二、嘉庆十二年商运的恢复

嘉庆十一年初，上述问题仍然得不到解决，加之头年专门贩运吉兰泰盐的马君选被审，此处盐无人经理，清政府认为这是熟筹妥办吉兰泰盐永不侵入内地之极好机会。于是嘉庆于十一年二月二十九日发布谕旨：“课归地丁，听民贩运，本非经久无弊之法”，“现派（钦差）英和、初彭龄到晋，与同兴会晤熟商，将如何筹办或仍改归商运之处”⑦。英和、初彭龄

奉旨后，认为"河东池盐贩运销售漫无稽查，其侵越势不能遏，且征盐课于有粮之民，而锡美于无引之贩，以致连年淮商困乏，池盐私贩日见充盈……自当仍改商运以循旧章"⑧，课归地丁之制再也无法维持，除恢复商运别无良策。

嘉庆于十一年三月发布谕令，定于次年复改商运。此次复商并不是乾隆五十六年前商运的重复，而有许多变化，表现在下面几个方面。

其一，运商的来源，这次用招商之法，而不是由官员签派。河东盐政恢复商运，首重即是招商，"招商既定，设官、归课、清引、行销以及清查三省积引、修理各项工程等方可次第举行"⑨。同兴提出"惟有以商招商之法，方可免官吏勒索之弊"⑩。其具体办法是，先传集乾隆五十六年前旧商中家道殷实者，令其互保后重新充商，而旧商中家道败落而无人互保者是为乏商，即不再充运商，所缺乏商额由已复之旧商保举新商承充更换。这样，所举之商不经地方官手，可免签派之弊，使从前"地方官贿纵钜富，搜极中户等弊，皆可不禁自除⑪。英和、初彭龄、倭什布、方维甸、同兴等，"遵旨查明晋省商人所以易于赔累者，…现据旧商佥请加招新商分他认办以免一人承充数处，致有顾此失彼之弊等语亦属实在情形，似应俯顺商情，准旧商再保新商分认承办，为众擎易举之计"⑫。这一年十一月，据新任山西巡抚成宁再次重申"经钦差英和、初彭龄奏明，请俯顺商情，准旧商再保新商，以为众擎易举之计"⑬。这就说明，此次复商，仍用招商并用以商招商之法。

关于运商的来源，山东道监察御史涂以辀提议以两淮、长芦商人"各就现在行销引地分头承办，该商等由两处盐政酌拨，可免地方官苛派之苦"⑭。但是，英和等人认为淮芦盐商均各有现行引地，若令他们舍弃旧业来充当新商，怕难以顺乎商情，假如同时兼顾两处，亦是力不从心。加之淮芦两产盐地与解池相去均有千余里，淮芦盐商现在行盐固是熟手，到了河东则成新商。盐商行盐虽不分地域均为本业，从淮芦到河东不免人地生疏。英和等进一步认为，若不能革除原有积弊并计足成本，使运商不以行盐为累，使官吏也无法吓索运商，山西本地商人都不愿干的事情，要淮芦盐商来承担，这也是根本不可能的事⑮。大学士九卿等也认为涂以辀提议不可取，同意由过去河东运商并由这些旧商人保举的新商人来分头认办，具体由五家互保伙办，并将运销地点均匀搭配⑯。

为了使富有者乐于充当河东运商，英和建议传谕先年旧商，令其胪陈过去充商时一切繁费陋规，以达一洗从前之积弊。充商最怕赔累，这也是不愿充当运商与官吏借端吓索的原因。运商易于赔累原因之一，买卖价应视成本高低随时变化，而乾隆十年后议贱价定为长额，不问丰欠不准增减，以致运商告退视为畏途。他处产盐用煎熬之法，是以每岁有定额，而河东制盐则用浇晒之法，要视天日阴晴以别盐收丰欠，这就使两处运商的买本悬殊，而运价又有不同，他省行盐半由水运，脚价有常规，而河东盐多由陆运，暑雨的夏天驼载维艰，寒冬更是不易，河东运价又高于外省。这次复商仍要求按照乾隆十年前成例，三省运商按每年盐产之丰欠及脚费之重轻，随时按照成本高低自定卖价，不加限制。倘若有一商想抬价居奇，就得考虑其他商人到该商引地售卖比之低价之盐。如果口岸毗连而卖价悬殊者，即令该商等将卖价不同的原因据实呈明，由盐政到年底将卖价造册报部查核。以这样经久不变之法，于盐政将有所裨益的⑰。

其二，承担运商户数增加。传集新旧运商，据实详加确核，查明家道实系殷实，为人又诚笃可靠，不至再有翻悔者，计旧商王恒泰等二十四家，新商贾立德十六家，共计新旧商四十家，过去河东运商是五十八家，尚短十八家⑱。嘉庆则认为，河东运商旧系五十八家，并

非一定额数，而这些商人家资厚薄本来就不齐，这样领引及口岸多寡亦无难量力搭配，现在短少数家，可以就这次已认充四十家核计引数通融酌运，不必拘定五十八家之数，强令凑足"致有抑勒"⑲。可是，以现在四十家之数将从前五十八家所办引地核计引数通融配运，让从前五十八家旧行引数的三分之一加之于四十家，恐怕商力愈觉不支，因此，五十八家之数只可议增，不可议减。到十一月又招定殷实可靠新旧商李自用等十八家，此时已足五十八家之数。这其中有旧商情愿照旧承办者，有新商情愿接办者，也是新旧商情愿合力伙办者，这些商人都是自愿承办河东运商之责者，发给"印票"以便赶紧办运⑳。到十一年三月，又查招定新旧各商内，家道殷实者早已领引运盐，而其中旧商有的认办在前，而又查明家道中落，筹措运盐本钱困难者亦不少，在此情况下，又不得不量为变通，在五十八家之外，续招运商十三家分别顶充帮办，或令独办一签，或令伙办一签，以收众人办盐之实效。同时要求这七十一家商人，统于该年正月初一日开始，催令如期领票掣盐运赴引地销售，若有资本未齐，须由伙商经营之家，一律于二月中旬全部赶到领盐开运。据山西巡抚兼盐政成宁折报，自嘉庆十二年正月初一日起，至三月十三日止，新旧各商共掣过盐2022名29引（每名120引每引240斤）㉑合5823万多斤。

其三，管理盐务官员的变化。河东盐政一职由山西巡抚兼管，课归地丁之先，巡抚名下颁有巡按河东盐政监政监察御史印信一颗，既照旧颁给。以河东道兼管盐法道事务，无需复设运同，河东盐行销山西、陕西、河南三省，所有督销催课查私等事，皆由该道认真经理，颁给河东道兼管山西、陕西、河南盐务关防，以昭信守。河东向设运同一员，驻扎运城地方，专司监掣并兼管渠堰盗贩等事，责任綦重，既恢复商运，应予恢复，但现既不设运司，自不必设运同，由宁武府同知改为河东盐掣同知，仍驻运城地方，而该同知原管督捕事宜，并归宁武府经管。从前商运时有西场、中场、东场三场大使三缺，河东经历、库大使、知事三缺，教授、训导二缺，课归地丁均经裁改，今已复商，据现实情况，或仍应设立，或量加裁并，其新旧各缺孰繁孰简均重新酌定。河东教授，训导，自课归地丁后归安邑县教谕、训导兼管，俱无贻误，无需复设；其原设经历、库大使、知事三缺内，经历稽核文案及书役勤惰等事，库大使有典守收放之责，不能裁减，而知事职任较轻归经历兼管㉒。

解池盐行销地区，嘉庆十二年是山西省的平阳、蒲州、泽州、潞安四府，解、绛、霍三直隶州，蒲县一县；陕西省的西安、同州二府，商、乾二直隶州；河南省的河南、南阳二府，陕、汝二直隶州；襄城县一县，都是既领河东引行盐，又按引纳课的府州县。此外尚有领河东引，不行解池盐，但要按引纳课的州县，它们是山西省太原、汾州二府，辽、沁、忻代、隰五直隶州；陕西省凤翔，兴安三府，邠州的三水、醇化、长武三县㉓。

为核定河东引课数目，山西巡抚成宁提出十二年的正月初一日为始归商行运，其引课数目，据司道考核旧案并新定引地确数呈报，查河东旧行之额余引666947道内，除山西阳曲等四十三州县不食解盐拨归吉兰泰引45645道，又河南泌阳、桐柏二县向行河东额引4069道、余引11800道、代销引154道，三项共计额余代销引16023道，此引地拨归两淮。总计河东现在实行额余引605279道，应照例分两次请领，十一年先领405279道，交商行运，据实销报，剩引14万道，俟十二年七月份再行请领。至河东旧额课银515734两内，除山西阳曲等四十三州县向纳盐税银19294两拨归宁夏盐法道征收外，河南泌阳，桐柏二县向纳正杂课银12249两拨归淮北征收，二项改拨银31543两余，实际河东旧课应征银484190两内，原有陕西凤翔府八属食花马池之盐，每年只纳正课银6700两，现请改销解池盐，应照河东之例另加公务官钱

余平等项银5144两，陕西邠州属三水、醇化二县，今改食花马池盐，应减去公务官钱余平银960两，总计河东每年应征银488374两，较过去多征银4184两㉔。在十二年引课实施过程中，河南泌阳、桐柏二县先因与淮盐行销地接壤，易于侵越，经两淮盐政佶山等奏准，不行河东盐而行淮盐，这时因淮北盐场地面被水淹漫，紧接又数月无雨，办理甚为掣肘，该二县人民舍现有之河东盐而等候淮盐，缓不济急；再者河东盐色白当地人也不愿改食淮盐，要求改归河东引地，十二年六月奉旨准行㉕。据内阁所存黄册，嘉庆十二年征收正杂盐课银452663两，扣除各项公务支发银19279两，实际收入433383两㉖。

吉兰泰盐池在阿拉善厄鲁特旗，地处贺兰山阴，经请政府官员勘明，盐池东西计十五、六里，南北计十四、五里不等，宽广数十里，产盐丰旺㉗，盐质味极佳，俗曰红盐。乾隆年间阿拉善王所辖吉池之盐，行销山西等省部分州县。当乾隆五十七年河东盐课归丁时，吉盐漫无限制，以致侵越河东及芦淮盐行销引地。嘉庆十年专门贩运吉盐的马君选，因欺上瞒税获罪下狱，以致第二年池盐无人捞运。陕甘总督倭什布等人认为，这是整顿吉池的极好机会；嘉庆接奏折即谕令钦差英和一并查问。英和查明阿拉善吉兰泰池盐不能挖运的原因，并要求与河东池盐一样由运商承运。嘉庆也认为这两处盐务相为表里，同意一并招商承办。与此同时，阿拉善王玛哈巴拉亲投印文一角，表示将吉兰泰盐池永远奉官㉘，为清政府所有。

嘉庆将吉兰泰盐池划归主管河东盐政的山西巡抚管辖，并设置盐政官员进行管理，吉兰泰盐池成为河东盐政的一个组成部份，也是嘉庆十二年河东盐政复商时，在河东盐务上一大变化。

嘉庆十二年吉兰泰盐池官员的设置，以吉兰泰池为捞盐之地，以黄河岸边磴口为发运之所，两处各设盐大使一员、磴口另设运判一员，山西河口镇为吉引入境要地，运盐船只停泊转运之处，设批验大使一员，改宁夏兵备道兼盐法道事宜，这些盐政官员统归山西巡抚管辖，在山西巡抚名下颁发的巡按河东盐政监察御史印信内，增饬吉兰泰三字。

吉兰泰盐引销售地方，是山西口外各厅及大同、朔平两府、阳曲等四十四州县，另有黄河对岸的陕西神木、府谷等八州县，吉池盐每年约计五万余引，今酌量情形增加引目，其阳曲等州县向食山西当地土盐，不需吉盐接济，仍照旧额完纳盐税，岢岚等州县向食内蒙池盐，将从前盐税按数剔除，除拨出归商领引纳课十四州县外，约计引地72处，每年以三万石为率，每石700斤，应酌引额87500道，每引240斤，纳课三钱九分八厘㉙，合计正杂课公务官等项岁征银63588两，归吉池运商在宁夏盐法道完纳㉚。

吉兰泰盐池奉官，正值河东盐务复商，原议两处事务由河东运商一并承办，因两地相去三千余里，加之运送发卖的困难，河东运商不愿承担吉池商务。大学士九卿会议奏准河东、吉兰泰两地分别招商承办㉛。规定吉兰泰池盐由坐商捞盐，以二万余只骆驼（阿拉善五处原有运盐骆驼16000余只，坐商马起龙等五人有骆驼4500余只），承担此项任务，不许它处驼只来此承运㉜。将吉盐运到磴口交给运商，由运商付给工本驼脚。每盐一石重700斤，需银三两五钱，其运商自磴口运盐到河口镇的船价薪工等费，需银三两七钱，又加应纳课项两另六分，每石共需银九两二钱，每年额运三百万，约需成本27万两㉝，无疑运商成本很高，经试办，旋以运本不是不能承担。十三年盐运只好由甘肃坐商马起龙（马君选之字）马让谦等兼办。

三、商运恢复后的问题

嘉庆十二年河东盐务复商，增加了清政府经济收入，克服了解池盐、吉兰泰盐侵灌芦盐

淮纲问题。但在实行过程中，出现了诸如运商成本增加、自然灾害及私盐侵扰等许多问题难于解决。

复商后成本增加，首先反映在引课增加，到嘉庆十八年每年领引额708802道，应征课务加价统计717665两。山西、陕西、河南三省这一年引数分别如下。山西临汾等四十四州县道引代销共176759道，余引19775道，陕西咸阳等三十四州县额引代销引101289额、余引58532道，河南洛阳等三十二州县额引代销引80937道、余引159053道，共为596345引。同年吉兰泰盐池改增活引875000道，由运商均领不定引地，陕西凤兴邠属盐税引24957道，总计河东运商每年领引708802道。三省每年应征课务银485470两，河工加价银143132两，吉盐活引课务及河工加价银89072两，总计共征课银717665两，另陕西凤兴邠属盐税银10008两㉞。课额较复商前655793两增加61872两。其二，因吉兰泰池盐销路难畅，仍还给了阿拉善王，本应停征盐课，但以活引之名由河东运商交纳。自嘉庆十二年吉兰泰盐池由商承运，仅仅两年，即到了十四年，运商马起龙因亏课被革退，十五年来不及招商，使应配额引来不及配运，原拟由河东运商中签派数名令其接办，各商以势必难顾，情愿按引捐银五万两，因领运无人暂且改为官运民销。所需运本除上述商捐银外，河东道库销价银借拨15万两，共凑20万两，作为运本。所有十四、十五两年积引分三年带销，应缴课额分三年带纳。但此法行之无效，于十七年大学士九卿奏准停止官运，并将盐池奉还阿拉善王玛哈巴拉，听民挖运贩运，但只准陆运不准水运。盐池虽然奉还，而盐税则加给河东运商。以十八年为始，将吉引87500道加入河东引内，定为活引，所谓活引。系指河东运商领取吉引，不计引地，以解池盐畅滞情况，灵活运往销售，其征纳课额比照余引之例，故亦谓之余引。然应完课项年清年款，名曰余引，实与额引无异。每年吉引课务银63588两，另加公费银4375两，公费平余银100两，共计67972两，以87500引核计，比额引多征银4484两㉟。其三，河工经费银的征收，原议工竣时即行停止，但始终未停。嘉庆十五年因河工之需奏准每盐一斤收银一厘，以济河工经费，岁征银143000两。至道光元年后，各盐区河工银皆停止征收，独河东照旧输纳。直至道光十一年改收制钱一文，共得银16万串，折银12万两㊱。其四，此时银价增昂也是运商负担增加的一个原因。从前每银一两易钱一千，到了道光十五年每两贵至二千余文。运商买卖盐皆以钱计，纳课则以银计，这样商人交课银一两足抵二两有余。定例80名为一签，承办半签引地者岁赔四、五千两，承办一签引地者其赔累又倍之㊲。其五，运商成本增加还有一个原因，是官吏浮费占岁课之半。道光年间规费繁多，每商名下负担一千二、三百两至三、四千两不等。至道光三十年，河东浮费有规例、有厅摊。仅以规例为例，盐行三省，各地官署公私浮费岁有常例，核计通纲约共26万余两，几及岁课之半数㊳。

运商困累除成本强加外，还有自然灾害及私盐侵扰。如道光十五年七月十五日夜大雨，其后大雨连绵滩水徒长数尺，禁墙马道全行倾陷，到了八月，盐池水口宽20余丈，化盐900余石，以致产额减少，坐商乘机抬价㊴。河东解池盐向以质高价低侵灌其它盐区引地，可是到了道光年间却受到蒲滩及淮盐的威胁。蒲滩系指山西蒲州永济县的南北二滩，滩长数百里，宽数里或数十里不等。永济县东界中条山、西滨黄河。嘉庆十四年黄河西徙，两滩地亩尽成硝碱，不能耕种，只可晒盐。此滩地处三省交界，不便稽察管理，易于私运，侵扰河东引地，成河东肘腋之患。河东盐商为保自身盐业，每年代该处民完赋银543两，此外还按亩给民垦荒津贴银9150两，其后增给津贴银3800两。然而滩地广阔难于防范，私自晒盐不能绝，河东盐区受私盐之害以蒲滩为最㊵。河东池盐向侵河南淮盐引地，自道光十一年两淮盐区改

行票盐后，盐价大跌，河东引地反被淮盐倒灌㊶。

清政府为维持河东盐业，除嘉庆二十四年山陕引地，每引增加耗盐十斤并免加课税以补运商外，同年在河南引地实行商运民销。此处本是商运商销，可是解池之盐运到河南，较之山陕道远运艰，成本尤重，为补不足，采取引由商领、课由商纳、盐由民销之法，设总岸于会兴镇，驻扎委员，盐贩于会兴镇领盐，运商以每斤盐三分七厘卖给任何盐贩，并拿到委员盖戳的照票，将盐运到原引地三十二州县发售，在指定时间内售完后，将照票退交委员查验，下次贩盐再给新照票，两票循环使用㊷。按复商后的规定，运商是长期不变的，但因成本过重，运商困累不可支，故于道光二十四年改长商为短商，在其后六年间更换八十余家，更换之际，旧商只图脱身而随意举报，被举富户"多方规避、或赔累勉充，或挟资远避，一商告退，通省骚然，至有夤缘官吏贿求脱卸，官吏不肖者因以恣行委索"，实行结果，非但没有解除运商的困苦，反倒比过去更甚，故道光三十年又改为长商㊸。

综上所述，清政府为维持河东盐业，保持复商这一变革，针对实施中出现的问题，采取了许多措施，勉强维持了四十年，不得不于咸丰二年仿两淮盐政改行票法，实行先课后盐。

* * *

嘉庆十二年河东盐政恢复商运，在乾隆五十七年前商专卖制基础上，加以变通而实行的一次变革。这次恢复商运对增加并保证清政府的财政收入，及解决芦盐淮纲引地被侵扰问题，起了一定作用。由于封建制度所造成的原因，在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是不能克服的，四十年后不得不又一次变革，但这些变革，都是以嘉庆十二年恢复商运为基础进行的。

---

① 《清史稿》卷23食货四。

②③ 盐务署编印《中国盐政沿革史》（以下凡此简称《沿革史》）P.1，P.3—4。

④ 清张元鼎《增修河东盐法备览》（以下简称《备览》）卷三。

⑤ 《沿革史》P.67。

⑥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档案以下简称一史馆藏，军机处录副奏折以下简称录副，嘉庆八年正月二十五日，两淮盐政佶山折。

⑦ 一史馆藏，上谕档，嘉庆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上谕。

⑧ 一史馆藏宫中朱批奏折以下简称朱批，嘉庆十一年三月十六日英和折。

⑨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四月十九日，同兴折。

⑩⑪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五月二十二日，同兴折。

⑫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七月初六日，英和等折。

⑬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成宁折。

⑭ 一史馆藏，录副，嘉庆十一年七月初六日，涂以辀折。

⑮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七月二十二日。英和等折。

⑯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七月二十四日。庆桂折。

⑰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七月初六日，英和等折。

⑱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十月十三日，金应琦折。

⑲ 一史馆藏，上谕档，嘉庆十一年十月十九日，上谕。

⑳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十一月十七日，成宁折。

㉑ 《沿革史》P.68。

㉒ 《备览》卷五，奏疏门。

㉓ 《备览》卷三上，引目门。 （下转37页）

反侵略的思想武器之前，正义的反侵略斗争，往往以保卫传统文化和笼统排斥外来事物的形态表现出来。这一场错综复杂的冲突，既体现了我们这个民族在民族特质或文化心理结构中的许多优点，如反抗传统、献身精神、经磨耐劫的活力，同时，也充分暴露了封建传统文化的各种糟粕及其在中国民众心灵里形成的沉重的压抑。

当前，伴随着社会主义的体制改革和文化观念的变革，对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的深沉反省，已经成为学术界关注的课题。而研究传统的思想文化，除了着重剖析反映在历代思想家著作中的意识形态体系之外，也应该把民众意识列为对象。因为不论思想家们立场的差异与自觉的程度如何，社会底层亿万人在各个特定时代的意愿、理想、情绪和风尚，终究是他们的各种理论学说的第一手源泉。而他们的理论学说之实现与否及实现的程度，又是以能否适应民众的心理变动、满足民众的社会要求为转移。因此，研究晚清的思想文化史，似应在研究各著名思想家的同时也对常人常事描述，把当时的普通民众的思想情感、价值观念、思维方式和政治要求等等属于低层次、浅思维的因素，作为孕育一代风流人物及其意识形态体系的思想土壤，给以应有的重视。从这个意义上讲，考察反教会运动与义和团运动，正是我们研究晚清平民意识的一个重要的窗口。

总之，我们认为，要把义和团运动史的研究引向深入，一方面是要扩大研究的领域，从研究义和团运动诸问题进而去研究当时中国的社会及其相应的政治、经济与文化；另方面要改进研究的方法，在历史唯物主义的指导下，把社会学、民俗学、社会心理学等学科中有效的方法，充实到历史学的研究中去。这样做，将会通过研究义和团运动史，更深刻地认识近代中国的国情民俗，理解昨日中国与今日中国之间的关系，从而更好的发挥这一专题史研究的学术价值和社会功能。

（上接29页）

㉔ 一史馆藏，录副，嘉庆十一年十二月初九日，成宁折。
㉕ 一史馆藏，录副，嘉庆十二年六月初一日，马慧裕折。
㉖ 一史馆藏，内阁黄册，山西巡抚成宁造报嘉庆十二年份正杂盐课钱粮黄册。
㉗ 一史馆藏，录副，嘉庆十二年六月二十六日，禄康折。
㉘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五月二十日，英和折。
㉙ 一史馆藏，录副，嘉庆十一年七月二十四日，庆桂折。
㉚ 一史馆藏，朱批，嘉庆十一年十二月初五日，成宁折。
㉛ 一史馆藏，录副，嘉庆十二年十二月初八日。禄康折。
㉜ 一史馆藏，录副，嘉庆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禄康折。
㉝ 《沿革史》P.108。
㉞ 《沿革史》P.69—70。
㉟ 《光绪会典事例》卷224，又见《备览》卷五。
㊱ 《沿革史》P.72。
㊲ 《沿革史》P.71。
㊳ 《沿革史》P.73。
㊴ 《备览》卷一，盐池门。
㊵ 《备览》卷六，奏疏门。
㊶ 《沿革史》P.72。
㊷ 《沿革史》P.70。
㊸ 《沿革史》P.72。